国内服务类项目

比价谈判采购文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NBXC-2025-003  |
| 项目名称： | 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
| 采 购 人： | 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
| 采购代理机构：  | 宁波旭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日期：二0二五年一月

# 第一章 比价谈判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宁波旭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委托，就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进行比价谈判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比价谈判。

一、**项目编号：**NBXC-2025-003

**二、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子包** | **采购内容** | **服务期** |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采购内容及要求** |
| 1 | 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 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且通过验收 | 137300元 | 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定条件：无；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比价谈判；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四、采购文件发售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1月17日（北京时间08:30-11:00, 14:00-16:00，节假日除外）。

**五、采购文件获取形式、获取地址：**

1、采购文件售价为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2、现场获取或采用远程电子文档形式进行购买。

3、凡有意参加比价谈判者，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

①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②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报名地址：余姚市城东路88号油漆市场四号楼四楼。

5、未缴纳招标文件费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六、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提交地点**：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会议室）

**七、比价谈判时间**：2025年1月21日上午9时00分

**八、比价谈判地点**：同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九、比价谈判保证金**：(不采用)

**十、其他重要事项：**

1、本次采购活动有关信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视同送达所有潜在供应商。

2、供应商如发现采购文件及其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文件提交采购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做统一答复，如规定时间内未收到任何疑问，则视为各供应商均对此无异议。

**十一、业务咨询**

采购人：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址：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村委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旭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余姚市城东路88号油漆市场四号楼四楼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黄工/15557858987

**第二章 比价谈判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1.1 | 采购人 | 采购人：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
| 2 | 1.2 | 项目名称及 编号 | 项目名称：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NBXC-2025-003  |
| 3 |  | 采购方式 | 比价谈判采购 |
| 4 |  | 比价谈判范围与内容 | 详见比价谈判文件第四章 |
| 5 | 2.1 | 合格的供应商资格  |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特定条件：无；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比价谈判；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
| 6 |  | 供应商资格审查 | 资格后审 |
| 7 |  | 比价谈判文件的获得 | 详见采购公告 |
| 8 | 10.1 | 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 比价谈判之日起60日历天 |
| 9 | 11.1 | 比价谈判保证金 | 比价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采用） |
| 10 | 12.3 | 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1份，副本4份**。** |
| 11 | 13.2 | 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1月21日上午9时00分提交地点：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会议室 |
| 12 | 15.1 | 比价谈判时间及地点 | 比价谈判时间：2025年1月21日上午9时00分比价谈判地点：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会议室。 |
| 13 | 24.1 | 合同签订时 间及地点 | 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天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4 | 25.1 | 合同履约保 证金 | 本项目不设置 |
| 15 |  | 采购代理费 | 1.本次招标项目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收费金额3000元。2.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本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 16 |  | 原件提交 | 1、本项目对现场递交各类证书和资料原件不作要求，但供应商需对响应文件中各类证书和资料的真实准确性负责 |
| 17 |  | 现场踏勘 | 供应商自行踏勘 |

**一、总 则**

**1.采购范围**

1.1本次采购人见前附表第1项。

1.2本次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见前附表第2项。

**2.合格的供应商**

2.1合格的供应商资格详见前附表第5项。

2.2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2.3若比价谈判响应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授权书》。

**3.比价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参加比价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无论比价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一律不退还。

**二、比价谈判文件**

**4.比价谈判文件的内容**

4.1比价谈判文件的组成。

4.1.1第一章 比价谈判公告。

4.1.2第二章比价谈判须知。

4.1.3第三章 合同文本。

4.1.4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4.1.5第五章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2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比价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比价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标而导致比价谈判被拒绝。

**5.比价谈判文件的答疑**

5.1供应商对比价谈判文件如有疑点或技术指标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用户进行技术交流时，将疑点和要求澄清内容在比价谈判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用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应有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注明日期。如有必要，采购人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标明问题查询的来源），以更正公告的方式在发布过采购公告的网站上发布。

5.2供应商若认为比价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有倾向性或不公正性，可在比价谈判文件的答疑阶段提出，对于没有提出澄清又参与了该项目比价谈判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该比价谈判文件，比价谈判截止时间后不再受理针对比价谈判文件的相关质疑和投诉。

**6.比价谈判文件的修改**

6.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比价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比价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比价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在比价谈判过程中，比价谈判小组可以根据比价谈判文件和比价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比价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对比价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比价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比价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比价谈判的供应商。各供应商可以根据比价谈判文件的修改情况，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交是否继续参加比价谈判的确认书。供应商不继续参加比价谈判的，采购人应按规定退还其比价谈判保证金。比价谈判小组未对比价谈判文件作出修改的，供应商不得退出比价谈判，否则不退还其比价谈判保证金。

6.4比价谈判小组应当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并对评审结果负责。评审委员会不得擅自修改调整采购文件，但评审时如发现采购文件的有关条款、标准以及评审办法与有关法律法规相违背或存在明显错误的，应当书面向采购组织机构提出，经采购单位和所有响应供应商签字同意后，可按修改调整后的条款进行评审。为此，供应商可以撤回其递交的响应文件。评审结束后，采购组织机构应将上述情况报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说明。

**三、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7. 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由报价部分、资格证明材料和商务技术部分组成：

**7.1报价部分：**

7.1.1报价部分封面（格式自拟）

7.1.2报价部分目录（格式自拟）

7.1.3▲比价谈判响应函(附件一)；

7.1.4▲初次报价一览表（附件二）；

7.1.5分项报价表（附件三）

7.1.6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四）；

7.1.7其他需提供的报价资料。

**7.2资格证明材料部分：**

7.2.1资格证明材料部分封面（格式自拟）

7.2.2资格证明材料部分目录（格式自拟）

7.2.3▲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登记证复印件；

7.2.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书；（附件五-1）

7.2.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书；（附件五-2）

7.2.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声明书；（附件五-3）

7.2.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附件五-4）

7.2.8▲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声明书；（附件五-5）

7.2.9▲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的身份证明（附件六-1）。

7.2.10▲供应商派委托代理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授权书（附件六-2）。

**7.3商务技术部分：**

7.3.1商务技术部分封面（格式自拟）；

7.3.2商务技术部分目录（格式自拟）；

7.3.3▲供应商情况表（附件七）；

7.3.4▲服务要求与合同条款偏离表（附件八）；

7.2.5为满足评审标准得分而需提供的资料（如有需提供）；

7.2.6其他需提供的资料。

**以上条款中带▲的条款为必备资料，缺少将作无效标处理。**

**8.比价谈判报价**

8.1供应商应全面充分了解本项目，阅读采购文件全部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与要求报价，并包含服务过程中可能涉及的费用。

8.2供应商须按价格部分的格式内容要求填写完整。

**9.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及比价谈判响应货币**

9.1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和与比价谈判有关的所有文件均使用中文，涉及外文的应提供中文译本。

9.2比价谈判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0. 比价谈判有效期**

10.1比价谈判有效期见前附表第8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比价谈判文件要求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0.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比价谈判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对此要求向采购人作出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要求，而不会因此被没收比价谈判保证金。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地延长比价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因此而提出修改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要求。在延长期内，本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关于比价谈判保证金的退还与否的规定仍然适用。

**11.比价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采用）**

**12.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

12.1供应商应按本比价谈判文件规定的内容编制比价谈判响应文件。

12.2供应商应在规定处加盖单位公章。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12.3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价格部分一式5份，正本1份，副本4本。资信技术部分为一式5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4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2.4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以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用复印件**。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13.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3.1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密封：

13.1.1价格部分密封袋内装正本1份，副本4份。封口处应有供应商的单位公章，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价格部分”字样；**（未按此条密封、盖章、加注标记的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13.1.2资格证明部分密封袋内装正本1份，副本4份，封口处应有供应商单位公章。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资格证明”字样；**（未按此条密封、盖章、加注标记的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13.1.3商务技术部分密封袋内装正本1份，副本4份，封口处应有供应商单位公章。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商务技术部分”字样；**（未按此条密封、盖章、加注标记的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13.2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见前附表，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应面交，有以下情况者，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将被采购人拒收：比价谈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

**14.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1 供应商在比价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比价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2比价谈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否则比价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资信技术部分评审无效的供应商，供应商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

**五、比价谈判评审要点**

（先开资信技术部分，比价谈判小组对资信技术部分打分后，再开价格部分。各供应商的资信技术部分得分在最终报价提交后公布。）

15.1采购人按前附表第12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比价谈判。比价谈判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及有关方面代表参加。**采购人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本采购文件末页附表，《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由代理机构提供给各供应商并当场签署递交。**

15.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或其委托代理人应随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比价谈判会议，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15.3比价谈判时由供应商或其推选代表查验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比价谈判工作人员当众拆封，采购代理机构做好记录。

**16.评审**

16.1比价谈判小组：

采购人根据比价谈判产品特点依法组建比价谈判小组。比价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含)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比价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16.2比价谈判原则：

16.2.1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合格的供应商；

16.2.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有关规定；

16.2.3比价谈判必须以比价谈判文件中各项规定条件为准。

16.2.4比价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就有关价格、技术、交货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等问题分别进行一轮比价谈判或多轮比价谈判。

16.3**凡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标**：

16.3.1不具备比价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16.3.2在比价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有企图影响比价谈判小组成员行为的；

**16.3.3比价谈判小组三分之二成员认定响应方的比价谈判报价明显不合理或低于成本价的；**

16.3.4比价谈判小组认定有其他严重违法情况的；

16.3.5未按比价谈判文件规定制作、签署、盖章的；

16.3.6未提供带▲的有关资料；

16.3.7未满足比价谈判文件技术指标最低要求的或未满足带▲的技术指标；

16.3.8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公开而报价超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6.3.9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或在一份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标的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

16.3.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比价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6.3.12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6.3.13供应商代表不参加比价谈判活动的。

16.4**在比价谈判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6.4.1对比价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遵照22.5条处理的除外）；

16.4.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6.4.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6.5比价谈判程序：

16.5.1评标程序：遵循初步审查、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单独比价谈判及最终报价、推荐成交候选人的程序依次进行；

16.5.1.1初审内容为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比价谈判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及比价谈判保证金是否提交；

16.5.1.2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中比价谈判响应函内容与初次报价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比价谈判响应函为准；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中初次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初次报价一览表为准。初审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6.5.1.2.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6.5.1.2.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初次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6.5.1.2.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6.5.1.2.4对不同文字文本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5.1.2.5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5.1.3与比价谈判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5.1.4采购人对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比价谈判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16.5.2.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16.5.2.1比价谈判小组有权就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16.5.2.2必要时比价谈判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并作为比价谈判响应内容的一部分；

16.5.2.3凡发现有两份及以上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相互之间有特别相同或相似之处，且经询标澄清，供应商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比价谈判小组半数以上成员确认，其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不进入下一阶段的比价谈判。

16.5.3比较与评价

16.5.3.1资信技术评价：

按照比价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对照比价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资信、技术、商务评价，评定其偏差程度，并计算其相应的评分分值。

16.5.3.2价格评价：

依据比价谈判最终报价，按“评标标准”规定的评价办法进行价格分计算。

16.5.3.3综合评分法的最终得分计算：综合得分=价格得分+资信技术得分。

16.5.4资信技术部分评价结束后，比价谈判小组根据实际情况与供应商进行单独比价谈判，比价谈判后应当要求所有参加比价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及承诺，最终报价必须小于等于供应商的初次报价。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最终报价或放弃报价的，以初次报价作为其最终报价。

**17.定标**

17.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法，按照各供应商综合得分高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预成交供应商，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预成交供应商，得分第三高的供应商为第三预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时，以总报价低者优先，当得分和报价都相同时，则由采购人抽签决定。

采购人从比价谈判小组推荐的预成交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8.比价谈判报告**

18.1比价谈判小组应向采购人提交比价谈判结果报告。

18.2比价谈判结果报告内容包括比价谈判办法和过程（比价谈判记录、比价谈判内容、过程和结果，询标澄清纪要等），供应商的优劣对比分析，评审结果和基本结论，存在问题和不同意见，并向采购人按规定推荐三名预成交供应商（预成交供应商优劣对比和存在问题，其他建议等）。

18.3比价谈判小组向采购人提交的比价谈判报告，应根据评审细则和过程由比价谈判小组起草，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通过。比价谈判小组全体成员应在比价谈判报告上签字认可，比价谈判小组成员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比价谈判报告中阐明。

**19.公告**

19.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应在发布过比价谈判公告的网站上公告。

19.2采购人应当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向余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江街道分中心提交比价谈判情况的书面报告。

19.3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和出现20.4条规定的情形外，采购人应当根据比价谈判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得在比价谈判小组推荐的预成交供应商以外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或财政部门应当责令其改正，并依法追究采购人及其领导的责任。

19.4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直接确定排名次位的预成交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1）排名前位的预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2）经质疑，采购组织机构审查确认因排名前位的预成交供应商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采购人确定排名第一以外的预成交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应当在确定前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说明。

**20.比价谈判过程保密**

20.1比价谈判之后，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比价谈判响应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20.2 在比价谈判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比价谈判响应被拒绝，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六、比价谈判评审细则**

**21.比价谈判办法**

21.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在满足比价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对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资信技术部分、价格部分进行综合评审，最终得出各供应商的综合评分并按自高向低次序排出比价谈判结果排序，以得分高者为预成交供应商。

**22. 评审细则**

根据本项目比价谈判文件的要求，按照本办法规定的内容和分值设置，对供应商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信、技术、商务、价格等内容进行评分，最终得出该供应商的总分；按评分自高向低次序排出比价谈判结果排序。得分相同时，以总报价低者优先，当得分和报价都相同时，则由采购人抽签决定。

22.1比价谈判得分分布：

比价谈判总分详见评分标准22.6。

22.2根据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及资格等方面进行审查，通过审查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才能进入资信技术评议。

22.3综合评分主要因素是最终比价谈判总报价、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以及对比价谈判文件响应程度，评审时比价谈判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入围评审的供应商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2.4评审办法：

由比价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阅，然后对供应商进行询标和评议，并按以上指标（除价格部分外）进行记名打分。

22.4.1资信技术部分的评分，除明确给出评判标准的项目，各项指标得分的最小打分单位为0.1分。采购工作人员统计、汇总所有比价谈判小组成员对每一份比价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分，然后用算术平均法计算出每一份比价谈判响应文件资信技术部分的平均得分（所有分值保留两位小数）。

22.4.2最终比价谈判报价部分的评审，先由比价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分项报价进行分析。审查最终比价谈判报价是否符合比价谈判文件的基本要求，有无明显错误、漏项、漏量等情况，在取得基本一致的意见后进行判别计算（分值保留两位小数）。

22.4.3最终得分与预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2.4.3.1各供应商最终得分按以下方法进行计算：最终得分＝价格部分得分＋资信技术部分得分。

22.4.3.2比价谈判小组在审标、询标的基础上根据比价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对各供应商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出最高得分的供应商为第一预成交供应商，次高得分的为第二预成交供应商，第三高得分的为第三预成交供应商。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若出现并列分，则报价低的排列在前；报价也相同的，则有采购人抽签决定。

22.6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评审标准 | 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 |
| 价格分(25分） | 报价（25分） |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参与评审的价格中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得分为满分25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25分。投标报价得分以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商务技术分（75分） | 供货实施方案（45分） | 主观分 | **1.根据设备的供货、运输、安装、调试等内容是否明确符合采购要求（0-15分）**①全部满足或优于要求的10-15分；②基本满足要求的5-10分；③满足部分要求的0-5分。**2.** **针对类似项目建设中可能发生的各种突发事件，制定相应的应急保障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0-15分）**①描述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10-15分；②描述基本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一般的5-10分；③描述简单或存在缺漏的0-5分。**3.根据本项目的特性提出针对性建议（0-15分）**①描述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10-15分；②描述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一般的5-10分；③描述简单或存在缺漏的0-5分。 |
| 货物质量保证措施方案（15） | 主观分 | **投标人对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质量有详细的保障措施，专家根据其措施的保障性、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等内容进行评分（15分）。**①描述科学合理可行、可操作性性强的10-15分；②描述基本科学合理可行、可操作性一般的5-10分；③描述简单或存在缺漏的0-5分。 |
|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15分） | 主观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次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情况综合评定（0-15分）。**①描述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10-15分；②描述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一般的5-10分；③描述简单或存在缺漏的0-5分。 |

**注：磋商小组在上表设定的分值范围内打分(四舍五入保留一位小数)。所有分值汇总后平均分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不合理报价的认定：1、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合同的授予**

**23.成交通知**

23.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发布过比价谈判公告的媒体上公告采购结果。

23.2成交供应商的比价谈判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本项目不适用）。

23.3成交通知书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4.签订合同**

24.1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天内，成交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或其委托代理人前往比价谈判文件须知前附表第13项约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4.2比价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置）**

/

**第三章 合同文本**

项目名称：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NBXC-2025-003

甲方：（买方）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另附）及乙方的投标承诺；

**二、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 品 名 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成交总价（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元）人民币。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倘若发生有关的诉

讼，完全由乙方应诉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相关费用。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倘若发生有关的

诉讼，完全由乙方应诉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相关费用。

**六、转包或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七、交货期限、交货地点及方式**

7.1交货期限（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且通过验收；

7.2交货地点及方式：按甲方要求执行；

**八、货款支付（付款方式）**

供货安装完成后，项目经采购单位组织验收通过后支付至合同价的100%。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要求和基本售后要求**

10.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0.2因产品本身的质量发生问题时，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

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

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十一、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完成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十二、验收**

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十三、违约责任**

13.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13.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无故逾期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3.3合同签订后，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或解除合同并不给乙方任何补偿，乙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13.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5000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合同约定时间5个工作日不能完成交货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或解除合同并不给乙方任何补偿，乙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13.5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迟延履行合同约定，经甲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合同约定的，甲方可单方面终止或解除合同并不给乙方任何补偿，乙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13.6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或解除合同并不给乙方任何补偿，乙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13.7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单方面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且甲方不给乙方任何补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甲方有权依法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注：**若存在剩余预付款，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还本项目余下的预付款，否则甲方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特别约定：**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方式产生，合同双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当出现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止或者终止履行合同情形，双方应当严格执行。

**十六、争议解决办法：**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澄清、修改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7.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经营者）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追加的，须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17.4合同变更应符合《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浙财采监[2017]11号)文件的规定。

17.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7.6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经营者）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概要** | **供货期限** |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 1 | 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 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且通过验收 | 137300元 |

**二、采购清单**

**显示面积5.12\*2.72=13.93平方米**

**屏分辨率2048\*108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型号** | **产地品牌**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屏体部分** |
| 1 | **室内P2.5h表贴三合一全彩屏** | 全彩 | 强力 | 13.93 | ㎡ |  |  |  |
| 2 | **LED显示屏控制系统** | 7512S |  | 32 | 张 |  |  |  |
|  | **电源线** |  |  | 1 | 批 |  |  |  |
|  | **数据线** |  |  | 1 | 批 |  |  |  |
| **3** | **LED视频处理器** | X4M | 1 | 台 |  |  |  |
| 4 | **LED播放软件** | 全彩 | LED演播室 |  | 套 |  |  |   |
| **周围设备（价格供参考）** |
| 1 | **控制计算机** | Lenovo |  | 1 | 台 |  |  |  |
| 2 | **机柜** |  |  | 1 | 只 |  |  |  |
| 3 | **音响设备** |  |  | 1 | 套 |  |  | 壁挂音响四个，一拖二无线话筒一套，音响功放一台，音响线一批，调音台一台，其它音频配件一批。 |
| **钢构与安装** |
| 1 | **屏体钢结构** | 包含304不锈钢包边 | 13.93 | ㎡ |  |  |  |
| 3 | **配电柜** | 10ＫＷ |  | 1 | 套 |  |  |  |
| 4 | **电源线** | 国标 | 6平方五芯电源线 | 三相五线制客户提供 |
| 5 | **网线** | 超六类 | 6根网线  |
| 7 | **安装\调试\售后** |  |  | 13.96 | ㎡ |  |  |  |
| 8 | 总价合计 |  小写：  |

**三、项目实施要求**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且通过验收。

**2、质量保证**

1）所投产品及主要部件均须为非停产设备；

2）所投产品须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检测合格的原产地产品，未曾开箱使用；

**3、售后要求**

（1）各设备设施的质量保证期为一年，时间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

（2）确保全年7\*24小时设有报修电话，确保1小时内予以响应反馈，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3）中标人须安排专门的技术服务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和维护，并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上门技术服务，确保所供货物安全、正常运行使用。

（4）中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因产品本身的质量发生问题时，应负责免费更换。

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项目验收要求**

由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四、商务条款**

**1、质保期：**质保期一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一年）。

**2、付款方式：**项目经采购单位组织验收通过后支付至合同价的100%。

**第五章 比价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价格部分封面

比价谈判响应文件（价格部分）

（**注明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 应 商：

二○二 年 月 日

**一、价格部分目录**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说 明 |
| 1 | 比价谈判响应函 | 附件一 |
| 2 | 初次报价一览表 | 附件二 |
| 3 | 报价明细表 | 附件三 |
| 4 | 小微企业相关证明资料。小微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的证明资料；第三方机构审计确认的财务会计报告和劳动部门提供的年度社会保障基金缴纳清单，或者相关行业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微企业”资格确认证明。如有，请提供相关资料。 | 附件四 |
| 6 | 其他需提供的资料 | 加盖单位公章 |

建议按照本目录顺序制作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并注明页码，方便比价谈判小组评审。

附件一

**比价谈判响应函**

**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供应商全称）授权 （其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职称）为其委托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编号、项目名称）比价谈判的有关活动，并对本项目进行比价谈判。为此：

1.提供比价谈判须知规定的全部比价谈判响应文件：

（1）价格部分正本1份，副本4份；

（2）资信技术部分正本1份，副本4份；

2.比价谈判项目的总报价为（大写）：元人民币；

3.保证遵守比价谈判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4.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署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比价谈判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

6.本比价谈判响应文件自比价谈判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7.与本比价谈判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名 称：

地 址：邮 编：

联系人：电 话：传 真：

手 机：电子邮箱：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二○二 年 月 日

附件二

**初次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 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1项 |  |  |
| 总报价(大写) |  |

**注：1、报价包含了人员工资及差旅费、补助费、设备费、保险费、管理费、税金、利润及其他与完成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

**2、附件一二应在比价谈判后要进行最后报价，此报价只作为初次报价。（最后报价可不签章，但需有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二○二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报价明细表(格式不限，自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 投标总价（元） |  |  |

注：格式供参考，可自行编制报价分析明细表。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二○二 年 月 日

附件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满足要求则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余姚市梁弄镇白水冲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的 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 期：

。

填写说明：
1、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企业行业分为：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一般研发、生产、加工型企业填写工业，销售、贸易型企业填写批发业，具体行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规定。
2、第1条宁波政府采购网（www.nbzfcg.cn）注册的企业供应商须根据上年财务报表等，登录进入网上供应商平台中“供应商账户管理”-“单位信息”模块，对照前款说明，可选择“所属行业”，如实填写修改上年末从业人员\_\_\_\_人、上年营业收入\_\_\_\_万元、上年资产总额\_\_\_\_万元等数据，新成立企业暂以当前实际数据填报，重新点击会自动显示修改后企业划型信息，事业社团其他类型供应商不划型。
3、第2条有多个标包的，须按每个标包分别填写，无此分类货物金额的应填“零”。
4、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本表。
5、资格入围式项目（一个标包由多家中标入围）：采购人公布项目预算的，第2条有关金额按市场预估总价、投标预估总价除以入围数量填写；未公布预算的或入围数量的，投标人无需填写。
6、投标价格为费率的项目、中标价格按单价执行的项目：采购人公布项目预算的，第2条有关金额按市场预估总价、投标预估总价填写；未公布预算的，投标人无需填写。
7、列入国家节能产品清单、环保产品清单的产品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财政部发布的文件为准。

关于中小企业相关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有关规定， 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上按最高优惠幅度10%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资格证明部分封面

比价谈判响应文件（资格证明部分）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二○二 年月日

二、资格证明材料部分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说 明 | 对应页码 |
| 1 |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相关登记证复印件 | 加盖单位公章 |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书 | 附件五-1 |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书 | 附件五-2 |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声明书 | 附件五-3 |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 附件五-4 |  |
| 6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声明书 | 附件五-5 |  |
| 7 |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的身份证明 | 附件六-1 |  |
| 8 | 供应商的代表若非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授权书 | 附件六-2 |  |

附件五-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特此声明！附相关证明资料（如有）。

供应商（公章）：

二○二 年月日

注：相关证明资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不作为强制性资格要求。

附件五-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附相关证明资料（如有）。

供应商（公章）：

二○二 年月日

注：相关证明资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不作为强制性资格要求。

附件五-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声明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特此声明！附相关证明资料（如有）。

供应商（公章）：

二○二 年月日

注：相关证明资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不作为强制性资格要求。

附件五-4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附相关证明资料（如有）。

供应商（公章）：

二○二 年月日

注：相关证明资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不作为强制性资格要求。

附件五-5

**信用声明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特此声明！附相关证明资料（如有）。

供应商（公章）：

二○二 年月日

注：相关证明资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不作为强制性资格要求。

附件六-1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身份证明书**

同志；在我单位任职务，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特此证明。**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公章）：

二○二 年 月 日

附注：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附件六-2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授权书**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授权（其委托代理人姓名）为其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比价谈判活动，全权处理比价谈判活动中的一切事宜。**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经营者）（签字或盖章）：

二○二 年 月 日

附：

 委托代理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职 务：

 通讯地址：

 身份证号码：

电 话：

传 真：

商务技术部分封面

比价谈判响应文件（商务技术部分）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二○二 年月日

三、商务技术部分目录

**7.3商务技术部分：**

7.3.1商务技术部分封面（格式自拟）；

7.3.2商务技术部分目录（格式自拟）；

7.3.3▲供应商情况表（附件七）；

7.3.4▲服务要求与合同条款偏离表（附件八）；

7.2.5为满足评审标准得分而需提供的资料（如有需提供）；

7.2.6其他需提供的资料。

**重要提示：请自行完善目录与页码（目录可自行编制），便于阅读与查阅。因编制混乱，导致漏读误读，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附件七

供应商情况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营业执照号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  |
| 账号 |  |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比价谈判响应人（公章）：

二○二 年月日

附件八

**服务要求与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偏离项详细说明 |
|  |  |  | （若存在偏离，注明偏离内容及正负） |
|  |  |  | （无偏离时此处填写完全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如响应文件对本采购文件中的**服务要求与合同条款**有偏离的，在本表中列明，并注偏离情况说明**。**

**2、未在本表中填写的，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的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

单位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附表（开标现场单独携带，不做入投标书内）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宁波旭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授权代表姓名），经由（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梁弄镇白水冲村P2.5彩LED显示屏及音响设备采购项目（编号：NBXC-2025-003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3. 经检查确认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 □ 不存在密封包装问题□存在密封包装问题（具体指出）。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